

吉林省蔬菜买卖合同

卖方（甲方）_____ 买方（乙方）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品种、数量及价格（可另附表）

品种	规格	产地	商标	交货期限	数量 (公斤)	单价 (元/公斤)	金额 (元)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				年月日— 年月日			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							

第二条 质量要求

蔬菜的产品质量按下列第____项标准执行：

- （一）有机食品标准。
- （二）绿色食品标准。
- （三）吉林省安全卫生优质农产品地方标准。
- （四）无公害食品标准。
- （五）约定标准_____。

第三条 包装要求

- （一）包装方式及要求_____。
- （二）包装物由____方提供，费用由____方承担。

第四条 交付和货款支付

(一) 交付的方式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:

1. 实行送货的,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段送至_____。
2. 实行提货的,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段至_____提货。

(二) 货款的支付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:

1. 即时结清。
2. 乙方应于蔬菜交付之日起____日内支付货款。
3. 合同签订后, 乙方支付甲方定金_____元; 甲方交付蔬菜后, 乙方应于蔬菜交付之日起____日内支付货款, 定金抵作货款或返还。
4. 其他方式_____。

第五条 验收

(一) 乙方应在蔬菜交付当日对蔬菜进行验收(农药残留的检测除外)并将验收结果书面通知甲方。

(二) 乙方对蔬菜农药残留进行抽检, 检测结果不合格, 且甲方无异议的, 乙方可予以销毁。甲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, 以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结果为准。

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

(一) 当市场价格高于或低于合同约定价格的____%时, 双方可对蔬菜价格进行重新协商。

(二) 因气候等因素造成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的, 双方可另行协商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(一) 交付的蔬菜品种、规格、产地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,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调换, 交付蔬菜的数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,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齐, 给乙方造成损失的, 甲方应负责赔偿。

(二) 甲方迟延交货的, 每迟延一日, 应支付乙方约定批次价款额____%的违约金; 乙方逾期提货的, 每迟延一日, 应支付甲方约定批次价款额____%的违约金。

(三) 乙方逾期支付货款的, 每迟延一日, 应支付甲方迟延货款额____%的违约金。

(四) 因包装物质量不符合要求造成损失的, 由包装物提供方承担相应损失。

(五) 其他_____。

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

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

发生争议的，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工商部门调解，也可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：

1.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2.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条 合同经双方签字（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____份，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（交工商部门备案一份）。

甲 方_____

乙 方_____

住 所_____

住 所_____

法定代表人_____

法定代表人_____

身份证号_____

身份证号_____

联系方式_____

联系方式_____

签约地点：

签约日期： 年 月 日